

证券代码：831725 证券简称：凌志股份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 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股权质押公告的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闫洪信于2016年7月12日质押股份7,920,000股。

以上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因工作人员工作疏忽，遗漏了股权质押公告的披露，导致未能及时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上披露，现予以补充公告。详见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公告（公告编号：2017-027）。

对于公告的延期披露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今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的规定》，加强对相关规定的理解与学习，提升信披业务素质，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同时，公司相关人员每半个月通过中国结算Ukey对公司股权质押、冻结信息进行一次查询，发现达到信息披露标准的，及时编制并披露相关公告，做好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对股东进行相关法律法规的培训教育，使其认识到信息披露义务的重要性，要求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承诺发生股权质押或者股权冻结及时告知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上述措施公司相关工作人员已经及时

落实，确保未来不会出现类似问题，并且严格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完整。

特此公告！

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15日